

河南省总工会办公室文件

豫工办〔2018〕21号



河南省总工会办公室关于深入开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省辖市总工会，省各产业工会，省直工会，省总直属基层工会，省总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今年3月11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并公布实施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宪法修改，是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是党和国家从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全局和战略高度作出的重大决策，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大举措，必将对党和国家事业产生极为广泛深

刻持久的影响。

为进一步落实中共中央关于深入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宪法的有关精神，做好我省工会宪法的学习宣传工作，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按照《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河南省司法厅河南省普法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深入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要求，省总决定自现在起至2018年年底，在全省工会开展“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主题宣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重要意义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总依据，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法律效力。我国现行宪法坚持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保障了人民当家作主，促进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推动了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进程，维护了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社会稳定，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了根本法治保障，是符合国情、符合实际、符合时代发展要求的好宪法。我国现行宪法体现了党领导人民进行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成功经验，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理论、制度、文化的发展成果。这次对宪法作出适当的修改，更好体现了人民意志，更好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势，更好适应了提高党的长期执政能力、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了有力宪法保障。

二、总体要求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以“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为主题，在全省工会广泛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活动。通过宪法学习宣传，教育、引导广大工会干部和职工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自觉做宪法信仰的崇尚者、宪法精神的弘扬者、宪法权威的捍卫者、宪法实施的推动者，在工会组织和亿万职工中大力弘扬宪法精神，以强化法治思维为切入点，以提高依法维权能力为着力点，以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为落脚

点，依法建会、依法管会、依法履职、依法维权，推动工会工作创新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国工会十七大和省工会十五大的胜利召开，为新时代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依法治省作出新的贡献。

三、工作安排

（一）推动宪法学习宣传进机关。落实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抓住“关键少数”，落实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省人社厅、省普法办等8部门《关于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若干规定（暂行）》，加强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宪法学习教育。全省各级地方工会要组织一次党委（党组）中心组通读宪法、举办一次宪法知识讲座、举行一次宪法宣誓活动、组织一场宪法知识考试等“四个一”宪法学习宣传活动，增强领导干部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宪法观念，带头遵守宪法，维护宪法权威。

（二）推动宪法学习宣传进企业。各级工会要组织力量深入企业、产业集聚区（工业园区）等基层单位开展宪法法律宣传，加强对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的宪法学习宣传，教育和引导他们树立诚信守法意识，提高依法经营能

力，帮助他们依法维权，自觉运用法律手段解决矛盾纠纷。

（三）推动宪法学习宣传进乡村、进社区。推动宪法学习宣传向基层延伸，广泛开展“宪法进万家”活动，推进2018年“尊法守法·携手筑梦”服务农民工法治宣传和公益法律服务行动深入开展，广泛动员工会法律服务工作者、普法志愿者等深入乡村、社区开展宣传活动，用鲜活生动的语言和事例，采取悬挂横幅、设立法治咨询台、法治讲座、赠送宪法读本、法治文艺演出等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使宪法走入日常生活、走入人民群众。

（四）推动宪法学习宣传进网络。充分发挥互联网和各类媒体作用，推动“互联网+法治宣传”行动，积极运用工会各类网站、微博、微信、手机客户端等现代传播平台，通过文字、图片、视频、动漫等形式，组织开展有深度的宪法学习宣传活动，广泛开展网上宪法法律知识竞赛、宪法法治动漫微电影作品征集等新媒体主题宣传活动，不断增强宪法学习宣传教育的吸引力和感染力。

（五）推动宪法宣传进公共场所。各级地方工会要在户外悬挂宪法宣传横幅（集中在12月份），在宣传栏粘贴宪法宣传内容。各单位工会要积极运用户外电子显示屏、服务窗

口触摸屏等载体，推送宪法学习宣传内容，提高宣传的覆盖面、影响力。省总工会干部学校和其他各级工会培训机构要突出宪法内容，做好宪法元素与法治文化阵地设施有机融合，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

（六）认真组织开展今年“12·4”国家宪法日系列宣传活动。各级工会要着重在12月4日国家宪法日前后，开展以宪法学习宣传教育为重点，集中组织开展宪法法律宣传活动，再一次掀起宪法学习的热潮，进一步弘扬新时代宪法精神，培植全社会法治信仰，推动全民守法。

四、具体要求

（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切实做到有利于加强和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有利于发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优势和制度优势，有利于调动人民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有利于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社会稳定，有利于促进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二）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工会要切实增强思想自觉、行动自觉，以最高标准组织好宪法宣传。要把深入学习宣传宪法作为当前最突出的政治任务，作为推动落实“七五”普

法规划的重要载体，作为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重要举措，强化领导，整合部门资源，结合各自职能，制定宣传工作计划和具体方案，明确任务、明确时限、责任到人，抓好落实，确保各项活动有序开展。

（三）加强宣传报道。各级工会组织要加强对宪法学习宣传活动的宣传报道，主动与新闻媒体联系沟通，及时将本单位开展活动情况及成效通过媒体进行广泛宣传，力争形成线上线下一、网上网下、上下联动的宣传声势，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

各级地方工会要按照通知要求，制定本地实施方案。各省辖市总工会于12月30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和典型经验做法（含文字、图片、影像资料）报省总“七五”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省总法律和社会工作部）。

河南省总工会办公室

2018年7月19日

河南省总工会办公室

2018年7月19日印发

